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控股子公司江西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晨鸣”）共同出资成立晨鸣纸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公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江西晨鸣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出席会议董事 15 人，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晨鸣纸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财务公司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成立财务公司尚需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晨鸣纸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拟用名，以最终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情况，可随时增资）

注册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

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成立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二日